使用費 ● 保證金　　匯款證明單

活動名稱：

通知繳費函文號：北市環清字第　　號

主辦單位：
　或　　（大小章）
申請單位：

---------- **使用費** 匯款單影本聯黏貼處 ----------

使用費匯款單影本黏貼處

---------- **保證金** 匯款單影本聯黏貼處 ----------

保證金匯款單影本黏貼處

匯款完成後，請將兩張匯款單分別黏貼於上方後掃瞄(拍照)電郵回承辦人員。謝謝您的配合！